

福建省2009年新增教师编制招聘考试成绩查询入口教师资格
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7_A6_8F_E5_BB_BA_E7_9C_812_c38_645826.htm id="mar10"

class="tb42">各设区市、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人事局：
根据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
的意见》（闽政文〔2008〕344号）和省教育厅、省委编办、
省人事厅《关于统一组织我省新增教师编制公开招聘考试工
作的通知》（闽教人[2009]49号）精神，我厅于今年8月27日
组织了全省新增教师编制统一招聘考试笔试工作，日前评卷
工作已结束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关于成绩公布 考
生笔试成绩已于9月6日在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网站
（www.fjzk.com.cn）公布，点击查询gt.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
办公室将前以书面形式，将考生成绩通知有关市、县（市、
区）教育局。二、关于面试工作 1.面试人选确定 省教育厅不
统一划定笔试成绩合格线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应按照笔试总成
绩从高分至低分，以拟招聘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1：3的比例
确定面试人选。达不到规定比例的，按实有人数确定面试人
选。弃权面试的空额可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。
面试人选名单、面试时间和地点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负
责通知进入面试的考生本人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将进入面试
人选名单于面试前2日，分别报所属设区市教育局、人事局及
省教育厅人事处备案。 2.面试组织工作 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
负责具体组织实施面试工作，县（市、区）人事局负责面试
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面试工作程序和办法、评委组成等可参
照原省人事厅《关于印发gt.的通知》（闽人发[2006]11号）的

规定执行。面试工作应于2009年9月25日之前全部完成。县（市、区）有关部门纪检监察人员对面试全过程进行监督，确保面试工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三、关于考核与聘用 各县（市、区）应对面试合格人选进行考核与复审；对考核合格的人选组织进行体检。弃权产生的空缺，可按面试合格人选的综合成绩（笔试和面试成绩按一定比例折算而成）从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。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根据岗位要求及考试、考核和体检结果，集体研究择优确定拟聘人选，对拟聘人选进行公示，并按省政府闽政文[2008]344号文的有关规定，办理招聘结果审批和入编手续等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在招聘工作结束后5日内，将招聘结果报所属设区市教育局汇总后，报省教育厅、省公务员局（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）和省委编办备案。四、其他有关工作 未完成招聘计划的空缺岗位信息，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于2009年9月31日前，报设区市教育局汇总后，报省教育厅、省公务员局（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）和省委编办。省教育厅、省公务员局（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）将统一发布全省空缺岗位招聘信息，由参加本次考试但未被聘用的考生再次报名；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根据考生报名情况组织进行面试，择优聘用，及时补充农村紧缺学科师资。工作中有何问题和意见，请与省教育厅人事处联系。联系人：许四清、严必锋；联系电话：0591-87091281、87091282；传真：87846921；电子邮箱：xsq067@163.com。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公务员局 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二〇〇九年九月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